

Research on the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Lanzhou Bank a

Li Mei

Lanzho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Lanzhou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effective corporate governance is the prerequisite for the stable development of financial industry. Although the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China's commercial banks has made some progress, but "similar in shape but not in spirit" is a common problem in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commercial banks in China, and there are still many problems in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commercial banks. For example, the change of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of commercial banks, the lack of supervision system, the restriction of incentive mechanism and other aspects need to be improved. Taking the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Bank of Lanzhou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Lanzhou bank, points out the existing problems, and puts forward relevant suggestions.

Key words: Bank of Lanzhou; Corporate governance; Suggestions

Received: 2020-09-26; Accepted: 2020-10-08; Published: 2020-10-12

工商管理前沿问题研究

——以兰州银行公司治理为例

李梅

兰州理工大学，兰州

邮箱: 2367891223@qq.com

摘要: 近年来，金融行业稳定发展的必要前提是对商业银行进行有效的公司治理。尽管我国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是“形似而神不似”是我国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存在的普遍问题，商业银行在公司治理中仍存在很多问题。如商业银行的股权结构的变动、监督制度的缺乏、激励机制受到约束等方面均存在有待改进的地方。以兰州银行银行的公司治理为例，分析了兰州银行公司治理现状，指出了存在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

关键词: 兰州银行；公司治理；建议

收稿日期：2020-09-26；录用日期：2020-10-08；发表日期：2020-10-12

Copyright © 2020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1 引言

近20年来,公司治理问题已日益成为关系到全球金融业稳定发展的核心要素,也是经济学中的热点问题。2008年,美国次贷危机最终演变成了全球性金融危机,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严重的问题就是最主要的原因。目前,金融机构改革的重点就是如何提高对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加强风险管理、提高相关战略决策等。

2 公司治理概况

兰州银行在公司治理的组织结构主要是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构成,兰州银行的股东大会作为本行最高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决策银行的经营方针、重大投资计划等重大事项。兰州银行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关,主要负责制定经营决策和对重大事项的决策,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控制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主要是负责对各项事务的研究和决策。兰州银行的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和各高级管理层,监事会下设两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兰州银行的高级管理层主要是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日常经营工作。董事会每年向行长下达“法人授权书”,行长再向主管副行长等进行有限转授权,对分支行实行等级管理和差异化授权。

3 兰州银行治理存在的问题

3.1 股权结构有待改善

兰州银行的股权相对集中,社会公众股东的股权相对分散,而国有占有较高的股权,结构不合理,导致银行的公司治理结构严重缺乏有效的监督约束机制。而国有股权的股东执行权利缺乏效率,对高级管理层的监督并没有落到实处。由于政府介入了银行的日常经营活动,使得银行无法做出准确的经营决策。

3.2 监督体系缺乏独立性

在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中，董事会应当是公司重大决策的核心。但兰州银行的行长权利过大，使得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权利只体现在了形式上，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决策权。兰州银行的监事会的监督权力仅体现在业务层面，没有实际权利控制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并不能起到一定的监督约束作用。因此，兰州银行的监事会的职能被弱化，监管机制存在严重缺陷，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和风险控制职责无从体现。

3.3 激励机制有待加强

利润最大化是企业经营的主要目标，但兰州银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指为追求短期的利益，忽视银行的风险管理，为银行的长期发展埋下了隐患。兰州银行通常对银行高管是三年为一个任期，但这种模式更加剧高级管理层的短期行为。高级管理层容易在利润最大化目标的驱使下，通过增大利息收入来增加当期利润。通常是靠银行发高收益贷款来增加利息收入，但会给银行带来了很大的信贷风险，让兰州银行在经营过程中增加风险，降低经营的安全性。

4 兰州银行的治理建议

4.1 合理设置股权结构

首先，可以通过民营资本投资，来改善兰州银行的股权结构。民营资本的特点是规模小，灵活变通，发展时间短等，可以有效改善兰州银行这种国有控股比例大的银行的股权结构。其次，兰州银行可以通过外资投资，来改善兰州银行的股权结构。这既给银行补充了大量的资金，还可以弱化了政府在银行中的作用，增加兰州银行自身控制权。

4.2 加强监事会的监督力

兰州银行的监事会的职责是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重大决策进行监督，股东大会可以聘请专业人员来担任外部监事。监事会负责对兰州银行的经营管理、

财务成果进行监督，并向股东大会及上级监管部门汇报。同时，给予监事会一定的职责权力，加强对兰州银行经营活动和经营管理的监督，及时向股东大会报告在经营中出现的异常情况和高管的违法、违规行为。

4.3 构建有效激励政策

兰州银行应当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要公平公正的进行职工业绩的考核，同时还要对福利制度做进一步改革。兰州银行可以将公司股份作为职工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措施。若职工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工作中表现突出、经营业绩较高，适当的股权奖励不但可以增加其员工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让管理者为企业价值的最大化提供更好的服务。在加强激励的同时，兰州银行的股东、董事和高管共担风险，共享收益，为兰州银行创造价值。

5 总结

公司治理是兰州银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治理的目的是要体现兰州银行的企业价值。在对兰州银行进行公司治理时，不但要借鉴国外的公司治理经验，还要结合国内的实际情况，形成适合中国的银行公司治理的模式。虽然，兰州银行在近几年发展迅速，但仍有很多不足之处，仍需要加强学习，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改革，必须注重细节，注重实效。

参考文献

- [1] 郑志刚，范建军. 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 [J]. 金融研究，2017（6）：53-62.
- [2] 夏秋，黄荣冬.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特殊性及其政策含义 [J].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15（2）：38-44.